

重人科〔2016〕318号

重庆人文科技学院
关于印发《自然灾害事故处置预案（修订）》的
通 知

各二级院（部）、各部门：

学校对《自然灾害事故处置预案》进行了修订，并经2016年6月21日院务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重庆人文科技学院
2016年12月29日

重庆人文科技学院 自然灾害事故处置预案（修订）

学校地处华蓥山山脉，易滑坡，潮湿多雾，地理环境恶劣，森林覆盖面积大，校园建立在扁型狭长地带，道路弯多、坡陡、路窄，部分教职工宿舍与村民混居，居住环境复杂。极易发生自然灾害事故。为了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，最大限度地减少自然灾害事故对校园稳定可能带来的影响和冲击、减少学校和师生员工生命财产的损失，确保校园平安和谐。做到有备无患，有条不紊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成立突发性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党委书记、校长

副组长：常务副校长、分管党政办、党群工作、学生工作、安全工作、后勤工作的副校长（副书记）

成 员：党政办、党群工作部、学生处、保卫处、后勤处、基建处、资产处、图书馆负责人和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、抢险救灾组、现场保卫组、交通指挥组、后勤保障组。

1. 办公室

办公室挂靠在党政办公室，由党政办公室主任兼任。

2. 抢险救灾组和现场保卫组

组 长：分管安全工作的副校长

副组长：保卫处处长、副处长

成 员：保卫处全体干部、消防应急分队以及全体保安队员。

3. 事故调查组

组 长：分管安全工作和后勤工作的副校长

副组长：学生处、保卫处、后勤处、基建处负责人

成 员：学生处、后勤处、保卫处、基建处相关人员

4. 后勤保障组

组 长：分管后勤工作的副校长

副组长：后勤处、资产处负责人

成 员：后勤处、基建处、资产处及校医院全体人员。

二、职责：

（一）办公室职责

办公室负责通报上级自然灾害情况，做好灾害事故的预警工作，传达贯彻领导小组决策，组织减灾防灾的宣传，联系和安排接待政府部门和上级机关来人，收集相关信息及时上报，协调各部门确保工作任务完成。事故处理结果汇总上报。

（二）抢险救灾组和现场保卫组职责

负责组织人员在第一时间内迅速赶到第一现场，进行抢险救灾。现场保卫组负责维护事故区域内秩序和交通秩序，保证抢险通道的畅通。

（三）事故调查组职责

负责事故的原因调查，书面报告自然灾害事故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（四）后勤保障组

负责救灾工具、器材、物资、食品、衣物的筹集，抢救伤员、安置受灾人员，保证电力、通讯设施的完好，以及其它善后工作。

三、防范措施

1. 各单位按照各自的工作职责，做好预警工作，平时做好可能发生突发性灾害事故的分析，发现苗头要及时上报，并认真分析妥善解决，把事件处理在萌芽状态。

2. 加强值班，保持信息畅通。

3. 加强巡逻巡查，发现事故和险情，要在第一时间向领导小组报告，保证情况的准确无误，做好记录备查。

4. 救援工作人员要听从指挥，先抢救受伤、被困人员，然后是物资，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四、应急处置程序

突发性自然灾害事故发生后，立即召开领导小组紧急会议，研究具体的救治方案，启动应急预案，办公室和各小组进入工作状态，各司其职。灾害事故分类：

（一）山洪、滑坡、塌方造成校舍倒塌或道路堵塞的处置

1. 办公室

（1）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向领导小组和教委、当地政府、公安机关报告。

- (2) 赶往现场，拟定抢救灾措施。
- (3) 协调各方力量，全力抢救受伤、受困人员。
- (4) 联系、接待上级机关和政府部门来人，执行上级领导指示精神，协助上级抢险救灾小组实施救援方案。
- (5) 协调、安排校舍倒塌的学生住宿。
- (6) 安抚受伤人员和亲属。
- (7) 依据事故调查小组的意见，向上级报告事故发生的原
因、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、处理措施和结果等情况。
- (8) 制定整改措施，恢复教学秩序。

2. 抢险救灾组及现场保卫组

- (1) 立即组织保卫干部和保安队员到现场，设立警械区域。
- (2) 抢救被掩埋和被困、受伤人员。山洪时疏散人员到高
地。
- (3) 清理、抢救重要物资。
- (4) 协助上级部门调查事故原因及人员伤亡情况。

3. 后勤保障组

- (1) 救治伤员。
- (2) 组织、准备抢险救援物资。
- (3) 调动工程机械清理塌方，疏通道路。
- (4) 协助调查事故原因和法理财产损失。

(二) 雷电、暴(风)、雨(雪)、大雾等恶劣天气的处置

1. 办公室

- (1) 及时通报恶劣天气预警信息。
- (2) 根据实际情况，经市教委批准，适时调整课程安排。

(3) 通过广播宣传应对雷电、暴风雪、大雾等天气的注意事项，提高师生的防范能力。

2. 抢险救灾与现场保卫组

(1) 加强校园巡检，防止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火灾事故。

(2) 大雾时，控制校园交通，减少车辆通行。

3. 后勤保障组

(1) 根据需要和实施情况，雷电时可关闭电源，防止发生触电、火灾等事故。

(2) 大雾时打开路灯，补充照明。

(三) 地震时，按地震应急疏散预案处置。

五、秩序恢复

1. 分管学生工作和安全工作的校领导牵头，综治办、学生处、团委、各二级学院配合，共同做好灾后伤亡学生的救治及家长的接待、安抚和善后工作。

2. 后勤处、基建处、资产处、教务处相互配合恢复受损的场地、教学设施设备和器材，尽快恢复教学秩序。

3. 办公室成员搜集汇总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人数、财产损失，并制定后续处理方案，向上级部门汇报。

六、本预案适用于恶劣天气预警及发生灾害事故的应急处置，未尽事宜由领导小组临时决定。